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13号）的要求，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，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2月05日起对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股票“东旭光电（代码：000413）”进行估值调整，估值价格调整为1.65元。

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。

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cjhxfund.com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-868-0666咨询有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12月06日